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遂宁市船山区燕山小学校（单位名称）的遂宁市船山区燕山小学校智慧黑板政府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纳米智能黑板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2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智能化教学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2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物联网管控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5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2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高清视频展台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嘉宏电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86.9088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3.38338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遂宁市久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2月16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